

关于召开 2018 年度通讯员座谈会的通知

协会通讯员、会员，会员单位：

由协会主办的内刊《建设与法》自发行以来，对全省住建（城管）系统及各会员单位最新工作动态等情况，及时地进行了宣传、报道了，同时还交流了外省、市有关法治工作经验，充分发挥了协会搭建的交流平台作用。今年 2 月 9 日，《中国建设报》第三版由部法规司开设的“建设与法”专栏以《“四个有”增强法制建设凝聚力》专题报道了协会的相关活动开展情况。这些都是在全体通讯员的共同努力下取得的成绩。为彰显队伍风采，表彰先进。经研究决定，召开 2018 年度协会通讯员座谈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会人员：

1. 已推荐登记为《建设与法》的通讯员。
2. 各单位负责新闻宣传及具体事务人员。
3. 拟申报为协会通讯员及热爱新闻采编人员。

二、会议内容：

1. 对 2018 年度优秀通讯员予以表彰。
2. 交流各单位宣传工作经验及做法。
3. 研讨内刊信息采编及版面设计。
4. 研讨协会宣传创新与媒体融合。
5. 对协会 2019 年度宣传工作进行座谈。

三、时间地点：

拟于12月中旬，会期一天。具有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四、其他事宜：

1. 各单位接本通知后，请将参会回执于12月7日前传真至协会秘书处。

(联系人：方刚，李晨晨 电话：0551—62871242, 62878836)

2. 会议将邀请中国建设报驻安徽记者站、建筑时报驻安徽记者站站长以及其他有关媒体人士参会交流。

3. 有意申报为协会通讯员的同志，请按协会《关于组建建设与法杂志通讯员队伍的通知》(建法协〔2017〕12号)要求，提交相关资料。

附件：1. 参会人员报名回执表

2. 《关于组建〈建设与法〉杂志通讯员队伍的通知》

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

2018年11月19日

报：省住建厅法规处、综合计划处、人事教育处。

送：各市住房城乡建设委(城乡建委)、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、房地产管理局、城乡规划局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、合肥市林业和园林局，铜陵市水务局，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管委会，省直管县

住房和城乡建设委（建设局），各市级执法队伍。

附件 1:

2018 年度省建设法制协会通讯员座谈会参会回执

单位名称:

序号	姓名	性别	职务	手机号码	备注

请于 12 月 7 日前传真至协会秘书处，传真：0551—62878836。

附件 2: